

已離職切結書

具結人_____服務於_____有限公司

(地址：_____)任職專任工程人員，
於 年 月 日離職，本人並於 年 月 日以預告之
一個月前離職存證信函告知該公司在案，請 貴處准予辦理註銷，如
有不實情事，願負法律上一切責任。

此致

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處

具結人身分證字號：

具結人技師證書字號：

具結人住址：

具結人電話：

具結人簽章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